

#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恪尽职守，认真履职。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尤尼泰振青”）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##### 1、基本信息

尤尼泰振青成立于 2020 年 7 月 9 日，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。注册地：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 5059 号前海鸿荣源中心 A 座 801，首席合伙人：顾旭芬。

截至 2025 年底，尤尼泰振青有合伙人 53 人，注册会计师 228 人，其中，有 49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。

2025 年事务所业务收入 156,633.55 万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9,882.44 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 3,145.46 万元。出具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数量 15 家，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2,147.48 万元。主要行业分布在制造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建筑业等。

尤尼泰振青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公司同行业客户共 2 家。

## 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尤尼泰振青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余额 3,291.98 万元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,900 万元。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## 3、诚信记录

尤尼泰振青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，纪律处分 1 次。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8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，纪律处分 4 次。

### **(二)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**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变更尤尼泰振青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## **二、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**

根据公司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：

(一) 审计委员会对尤尼泰振青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，在查询尤尼泰振青有关资格证照、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，一致认可尤尼泰振青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认为其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。2025 年 12 月 15 日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

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变更尤尼泰振青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年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沟通了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事项，包括 2025 年年度审计工作的人员安排、审计范围、重要时间节点、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的沟通，确定审计工作计划；对 2025 年度审计调整事项、审计结论、专委会关注事项等方面进行沟通，并听取了尤尼泰振青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情况汇报，并对审计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。

(三) 2026 年 4 月 17 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### 三、总体评价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，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，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范围、审计计划、审计重点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，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、准确、客观、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，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。

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4 月 22 日